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四川长虹或公司）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披露了《四川长虹 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。经核查，发现“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”之“三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”之“（一）股东总数”中“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（户）”数据需要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（户）	678,904
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（户）	682,659

更正后：

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（户）	678,904
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（户）	629,922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其他内容不变，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更正后的《四川长虹 2025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对于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7 日